**附件3-1 2020年三明学院旅游管理与服务教育专业**

**第二学士学位教育招考方案**

根据《教育部办公厅关于在普通高校继续开展第二学士学位教育的通知》（教高厅函[2020]9号）及6号《福建省教育厅办公室关于在普通高校继续开展第二学士学位教育的通知》（闽教办高〔2020〕）文件精神，为确保第二学位招生录取工作顺利实施，根据旅游管理与服务教育专业第二学位人才培养要求，结合学院实际，特制定本方案。

**一、成立经济与管理学院第二学士学位招生工作领导小组**

**二、招生专业及计划**

旅游管理与服务教育专业 、面向全国招生、计划数 50人

三、**报名条件**

1.拥护中国共产党领导，愿意为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服务，政治思想品德良好，遵纪守法，身心健康。

2.已获得学士学位的2020届全日制普通高校应届本科毕业生；以及近三年普通高校本科毕业并获得学士学位、目前未就业的往届生。

3.学生可报考与原本科专业分属不同学科门类的第二学士学位专业；或与原本科专业属于同一学科门类、但不属于同一本科专业类的第二学士学位专业。具体专业所属的学科门类、本科专业类可登录教育部网站（www.moe.gov.cn），搜索“普通高等学校本科专业目录（2020版）”进行查询。

4.身体健康，符合《普通高等学校招生体检工作指导意见》的相关规定。

5.专业要求：除旅游管理类专业（旅游管理、酒店管理、会展经济与管理、旅游管理与服务教育）不得报考外，其他专业均可报考。

**四、考查方式、考试科目及时间**

1.考查方式：线上面试

2.考试科目及时间

科目一：《旅游学概论》（面试题1题，每题回答时间不超过10分钟）

科目二：《管理学基础》（面试题1题，每题回答时间不超过10分钟）

**五、考试参考书目**

1.《旅游学概论》（第七版），李天元 编著，南开大学出版社。

2.《管理学：原理与方法》（第七版），周三多 主编，复旦大学出版社。

**六、面试及成绩评定要求**

1.面试前，应根据科目一、科目二分别制作题库，由考生提前抽取题号，考生面试时根据题号作答。

2.面试考官依据统一评分标准，在统一制作的评分表上，依据统一尺度对面试考生进行评判。若对考生面试回答产生争议的，报请招生工作领导小组讨论后，由组长决定。

**七、录取规则**

1.第二学士学位录取工作遵循公平竞争、公正选拔、公开透明的原则，根据考生考核的面试成绩，按计划从高到低依次录取。

2.总分相同时，优先录取《旅游学概论》科目成绩高者；若《旅游学概论》也相同时，则优先录取原本科专业为财经商贸大类（包括：财政税务类、金融类、财务会计类、统计类、经济贸易类、工商管理类、市场营销类、电子商务类、物流类）。

三明学院经济与管理学院

2020年7月20日